

巩义市商务局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
综合示范项目
(第二标段)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甲方（委托方）：巩义市商务局

乙方（受托方）：河南农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政府采购合同编号：

甲方（委托方）：巩义市商务局

乙方（受托方）：河南农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政府采购合同，共同信守。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编号：巩财公开采购-2021-113

2、项目名称：巩义市商务局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

3、采购内容：健全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

4、质量要求：通过巩义市商务局聘请第三方验收合格及达到上级主管部门相关要求。

5、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后建设服务期 2 年，服务质保期 1 年。

二、采购合同标的

1、服务内容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1	规划完善市镇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	制定《巩义市快递物流进农村高效配送方案》及相关政策，完善市镇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 <u>引导农村商贸企业与电商深度融合</u> ，优化工业品下乡网络建设。以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仓储物流发展为先导，以降低物流成本为根本，以农村电子商务物流全覆盖为目标，形成具有服务农村产品上行功能的市镇村三级物流共同配送体系建设方案。	项	1

2	改造市 电商快 递物流 分拨配 送中心	升级改造1个3000 m ² 以上的市 电商快递物流分拨配送中心,配 备1套智能化自动分拣线设备。 满足大小件分拣及货物的储存、 包装、配送等一体化要求。配置 相应的供件台及格口,两区供 件,采用供包台供包方式。同时 配备货架、标准化托盘、周转筐 (物流袋)等物流辅助设施设 备。提升电商快递物流分拨配送 中心运营环境,可满足快递企业 及运营企业办公需求。	套	1
3	搭建物 流信息 管理系 统和快 递物流 信息查 询系统	搭建物流信息管理系统和快递 物流大数据信息查询系统,形成 全链条一体化物流服务体系,实 现与项目承办企业信息管理系 统以及采购商、配送站点进销存 信息互联互通。	套	2
4	整合快 递企业 入驻	优先整合邮政、“三通一达”等 主要快递企业入驻不少于3家, 实现数据互通,统仓共配,降本 增效。联合优化不低于3条快递 到村精品路线,提高自动化和信 息化水平,构建“场站共享、服 务同网、货源集中、信息互通” 的农村物流发展格局。	项	1
5	支持发 展第三 方物流	支持发展第三方物流,推动邮 政、快递、物流、商贸流通等企 业合作,解决好农产品上行和农 村网购“最后一公里”问题,打 造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共同 通道。以扩大农村消费为抓手, 以电商进农村项目建设的物流 服务站点为基础,整合市域电商 快递资源,搭载日用消费品、农 资下乡和农产品进城双向配送 服务,逐步推动商流物流运力共 享,提升物流效率,降低物流成 本。	项	1
6	整合物 流车辆	根据项目进度,实时整合物流配 送车辆,包括微型卡车、快运箱 货等,车身有国家级电子商务进	项	1

		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统一标识,路线规划及配送车辆要满足统仓共配中心的配送需求,使市到村的配送时长不超过 24 小时。实时监控物流车辆动态,实现车辆实时调度。		
7	升级改造镇村级电商物流快递服务站点	镇村级物流配送站点与镇村级电商公共服务站点合并打造升级,升级打造镇村级电商物流快递服务站点 50 个,配备周转筐、价格表及制度牌,整合镇级物流快递配送站和村级电商(便利店、村邮站等)服务站点,形成市镇村三级物流网络共同配送体系。	项	1
8	运营服务	提供三年电商物流快递到村运营服务,确保市镇村上下行快递物流的分拣、派送,打通快递物流上下行的最后一公里。项目承办企业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应明确项目补贴退坡时间,在三年的项目服务期限内能逐步实现市场化、可持续化运营。	项	1

2、设备配置

项目内容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市电商物流仓储分拨配送中心	分拣设备	分拣设备包含:上件区、小车、直线电机、下料格口、空盘检测、MIS 系统等; 可分拣包裹长度 $150\text{mm} < L \leq 400\text{mm}$, 宽 $150\text{mm} \leq W \leq 400\text{mm}$, 高度 $1\text{mm} \leq H \leq 400\text{mm}$, 重量: $0.03\text{Kg} \leq \text{Weight} \leq 5\text{Kg}$; 分拣效率:以规则包裹连续正常供应为前提,无信息、不规则等异常包裹数量控制在总量的 5% 以内时,分拣效率不低于 $8000 \pm 5\%$ 件/小时。	套	1

	物流周转包	定制物流快递周转包：100*110cm，快递环保防水袋，拉链，抽绳可选，含单色文字印刷	个	200
	仓储货架	仓储货架，2000*1500*500mm，优质环保钢材，拆卸方便	个	20
	物流垫仓板	1200*1000*140mm，全新PE新料，绿色环保，搬运专用，使用方便	个	20
	物流周转筐	600*430*500mm，全新料，加厚材质，一次性注塑成型，抗压耐摔，防尘防潮	个	50
整合物流车辆	车身形象打造	突出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统一标识	套	6
	GPS定位	在线监控行车轨迹，高清定位	套	6
	行车记录仪	实时监控车辆，循环录像，夜视高清记录，实时回放	套	6
运营升级镇级电商物流快递服务站	物流专用周转包	定制物流快递周转包：100*110cm，快递环保防水袋，拉链，抽绳可选，含单色文字印刷	个	30
	价格表	KT版，写真背板，铝合金扣边，尺寸不低于80*60cm	个	15
	制度牌	KT版，写真背板，铝合金扣边，尺寸不低于80*60cm，每套不少于4块。	套	15
运营升级村级电商物流快递服务站（35个）	物流专用周转包	定制物流快递周转包：100*110cm，快递环保防水袋，拉链，抽绳可选，含单色文字印刷	个	35
	价格表	KT版，写真背板，铝合金扣边，尺寸不低于80*60cm	家	35

	制度牌	KT版，写真背板，铝合金扣边，尺寸不低于80*60cm，每套不少于4块。	家	35
--	-----	--------------------------------------	---	----

三、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政府采购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佰零贰万元整，小写：4020000元。

本合同项下政府采购资金仅可用于本合同采购标的。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拨付合同总金额的40%作为乙方建设项目的启动资金，剩余合同总金额的60%按项目进度阶段性付款。预留合同总金额的3%作为该标段的质保金。

五、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
- 2、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 3、甲方有义务协调巩义市电子商务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以及其他需要协调的单位，对本项目的实施提供指导和支持，并协助做好商务部、财政部，河南省商务厅、财政厅，巩义市财政局等部门组织的与该项目相关的学习、考察、调研、现场工作会、数据上报、项目验收等各项工作事宜。
- 4、甲方有义务为乙方免费提供本协议相关的办公场地及住宿场地，用作本项目工作开展。
- 5、甲方有义务根据本合同约定按时验收并向乙方如期足额支付项目采购资金。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对甲方提出的意见或者建议，乙方需及时配合处理，乙方需根据工作内容及时报送日报、月报和工作总结等材料，及时整理电子商务进农村服务项目建设运营的档案资料，及时装订归档、备案及上报等。

3、乙方需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4、乙方应提供附带（伴随）服务，如实施或将监督所提供服务的现场组装和启动，硬件设施设备组装或启动后，如因第三方原因、不可抗力造成损坏以及使用寿命到期，乙方不再予以更新或维修。

5、乙方有权利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并获得项目采购资金。

六、质量保证

乙方应保证政府采购合同项下所提供服务的由乙方提供的，并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定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质量、性能和技术规范的要求。

七、验收

1. 乙方履约完毕相应服务后及时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

2. 完成服务后，甲方在收到乙方验收申请后应及时组织验收。

八、延误期限约定

1、在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酌情延长提供服务时间。

2、乙方因不可抗力以及甲方认可的因素出现延误期限或出现其他情况，甲方不能向乙方索赔或提出延误赔偿，也不承担违约赔偿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责任。

九、不可抗力

1、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是指乙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不可抗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防疫限制和禁运及其他双方商定的事件。

2、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除甲方书面另行通知要求外，乙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延续超过 120 天，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就进一步实施政府采购合同达成协议。

3、不可抗力时政府采购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政府采购合同不能履行的，政府采购合同终止。

十、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其接受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服务时不接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十一、税费

税费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按照规定应由甲方承担的由甲方承担，应由乙方承担的乙方承担。

十二、争议的解决

1、政府采购合同实施或与政府采购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解决。如自双方协商开始之日起 15 日内得不到解决，双方应将争议提交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调解。

调解不成的，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政府采购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十三、破产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赔偿能力时，甲方经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后可以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终止政府采购合同但需给乙方补偿或补救措施的权利，政府采购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

十四、转让和分包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擅自转让或分包。经甲方和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政府采购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要求，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得终止乙方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政府采购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如项目建设期间乙方在巩义市成立实施项目主体公司，甲方同意由乙方成立的项目主体公司建设运营项目，不视为本条所述的转让或分包。

十五、合同修改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政府采购合同，但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政府采购合同条款进行修改时，当事人双方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政府采购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十六、其他

1、政府采购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该以书面形式发送至规定的对方地址，乙方认为需要甲方书面确认或发出书面通知的事项，可以要求甲方以书面的形式下达，如甲方未下达书面形式的确认或通知，乙方有拒绝执行的权利。通知以送达日期或通知书规定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2、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货物交接单、采购单及其他应以书面确认的事项，乙方根据实际情况拟定书面文件后，甲方需在相应书面文件交接单上签章确认（包括不限于甲方盖章或甲方负责人签字），如甲方在收到乙方书面文件后（包括乙方通过微信、邮箱等其他电子途径将电子版文件发至甲方负责人处）3日内未进行书面签章，视为甲方认可。

十七、政府采购合同生效

1、政府采购合同内容与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政府

采购合同约定为准。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甲方应当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主管部门备案。

2、政府采购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一式肆份，以中文书就，具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和乙方、同级政府采购监督主管部门和集中采购机构各执一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巩义市商务局

乙方：河南农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张平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订时间：2021年12月31日